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人权影响评估报告

一、评估简述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从事精细氧化铝系列产品的生产和研发，致力于秉承尊重人权的精神开展其日常运营。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有义务“按照适用法律的要求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2025年1月，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按以下流程开展人权影响评估。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人权影响评估范围限定在以下三个领域：

- (1) 人力资源管理
- (2) 采购与供应链
- (3) 人权活动规划

以下报告是在2025年1月至2025年7月期间根据文件审核、与管理人士的访谈及员工现场填写调查问卷等进行收集并编写。我们的分析旨在明确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运营对人权的实际和潜在影响，并评估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前为管理这些影响而采取的措施及有效性。

总体而言，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流程和政策涵盖了重要的人权问题，例如禁止强迫用工、禁止歧视、禁止非人道待遇、无差别待遇、获得救助以及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专业管理来确保运营安全，进而确保员工和活动参与者的人身安全。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仍然可以在人权影响评估所涵盖的各个领域做出改进。这包括优化相关流程以促进每一位员工享有公平公正的待遇、通过内部申诉机制收集和调查投诉、管理供应链中的人权风险，以及有效管理与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制造运行有关的人权问题。

二、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潜在人权影响评价结果

序号	潜在的可能受影响的人权	公司政策	公司制度/规定	公司影响力
1	有利工作的权利	√	√	高
2	获得公正报酬的权利	√	√	高
3	免于剥削	√	√	高
4	童工	√	√	高
5	免于非自愿劳动	√	√	高
6	同工同酬	√	√	高
7	生命权	√	√	高
8	健康权	√	√	高
9	充足供水权	√	√	高
10	清洁环境权	√	√	高
11	享有适足生活水准的权利	√	√	高
12	食物权	√	√	高
13	受教育权	---	√	高
14	住房权	---	√	高
15	参与社区文化生活的权利	√	√	高
16	居住自由	√	√	高
17	宗教自由	√	√	高
18	结社自由	√	√	高
19	加入工会的权利	√	√	高

20	集会自由	√	√	高
21	罢工权	√	√	高
22	不歧视	√	√	高
23	隐私权	√	√	中
24	不受骚扰权	√	√	高
25	免于有辱人格的待遇和酷刑	√	√	高
26	供应商的人权	√	√	高

三、高影响力人权的原因分析

1、立法保障

国家不断完善发展以宪法为核心、以法律为主干的法律体系，为保障人权夯实法治基础。公民的生命权、人身权、财产权，基本政治权利和自由，劳动权、受教育权、社会保障权等各方面权利，通过立法得到了切实维护和保障。

2、人权方针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制订“保护人权，保障权益；合规经营，持续改进”人权方针，为公司的人权合规指明方向。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制订各个重要人权保障制度，如禁止强迫劳工、禁止童工及保护未成年工、禁止现代奴隶及人口贩卖、禁止暴力和骚扰、禁止歧视、尊重结社自由等。

3、合规性评价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建立和实施“法律法规合规”管理，识别最新的与人权议题相关的法律法规并进行合规性评价；基于人权风险识别评估的结果，公司将采取必要的措施管控人权合规风险，或在内部有效地开展预防性人权合规管理工作，使公司能在所在地区合规地开展业务、诚信经营，从

而实现企业的人权合规目标，进而为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必要条件。

4、健全的体系和制度

依据法律合规性评价的结果，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室（环保管理室）及各相关部门制订和实施管理体系、管理制度、规定，降低或缓解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人权风险，比如，健康权、清洁环境权等。

5、畅通的申诉渠道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办公室为内外部相关方设置了投诉邮箱、热线电话、意见箱、等各种申诉渠道，畅通的投诉举报渠道实际上是对内外部相关方参与人权合规工作积极性的肯定，更能激发他们的监督意识和参与意识。

6、培训与沟通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办公室及相关主责部门不定期为员工和管理人员开展与人有关的培训，以防止出现人权不合规的行为。

五、低影响力人权的原因分析

经过本次评估，发现有1个人权议题属于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低影响力的情况，原因分析及处理方案如下：

隐私权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关于隐私保护相关规定，没有建立完善的流程；员工对相关隐私保护政策、存储的数据类型以及有权访问数据的人员了解程度不高。另外，隐私保护的不够明确，按照隐私权的管理要求，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需要保护“客户、消费者、员工”的隐私。

六、总结

开展人权影响评估对于建立有效且符合国际公认标准的人权尽职调查流程是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展现了其对增强人权保障的义务和职责，并将在持续协作、相互理解的基础上不断推进有关人权问题的讨论，进一步将尊重人权的精神融入到其日常运营当中。除了履行尊重国际公认人权的义务之外，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还将利用其知名度和影响力，努力促进和提高其在人权保障方面的表现。

